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高管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郑凡先生、副总裁吴斯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需要，郑凡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，同时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，辞职后郑凡先生仍在公司任职；因吴斯远先生被任命为公司控股股东华侨城集团公司副总经理，故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一职，辞职后将不在公司任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

公司对郑凡先生、吴斯远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六日